李白的政治悲劇

張 佳

詩仙李白，一生的主要興趣其實並不是寫詩，而是在於從政。但是作爲詩人，他是「謫仙人」。作爲政治人物，他卻只是個「凡人」，甚至淪落到「世人皆欲殺」的地步，是徹底的失敗者。

李白詩中俯拾皆是的他對於自己的政治才能的自誇。他一再標榜自己有管晏、魯仲連、諸葛亮、韓信之才，但縱觀其一生，我們看不到他任何政治才能，只有紙上談兵和仕途上接二連三的失意。雖然入宮初期李白確曾在政治上顯過身手，協助皇帝「製出師詔」，但終於沒有看到他的一篇像樣的「策對」、「奏疏」，沒有看到他比較系統的輔政綱領。我們所知道的只是，這位「謫仙人」進宮後目空一切，忘乎所以，令高力士脫靴、楊貴妃磨硯，有時甚至把玄宗都不放在眼裡，「戲萬乘若僚友」，其狂傲招致了包括玄宗在內的很多人的反感，玄宗曾經對高力士說「此人（李白）固窮相」，即李白一副小人得志的樣子。更要命的是李白嗜酒如命，工作期間也經常縱酒狂醉。有關文獻對此多有記載。作爲詩人，「斗酒詩百篇」尚可傳爲佳話，爲政則是大忌。因此，李白被玄宗賜金放還，落得個「五噫出西京」的淒涼結局，也是在所難免的了。這是李白在政治道路上遭受的第一次失敗，自身性格的放蕩不羈和狂傲自大是一個極其重要的原因。

文史叢譚

當永王李璘急需人才，親自派秘書韋子春到廬山三請李白後，李白投身永王。爲永王的幕僚，李白本應該可以大展才華了，可是永王通過與他的接觸、交談，在很短的時間內（二個月）很快就對李白的政治才能喪失了信心。與之相反的是，李白的好朋友高適，作詩的才能也許不及李白，但是很快就以自己的政治才能受到肅宗李亨的重用，被肅宗委以討伐李璘的統帥，以後並一直受到提拔，官至散騎常侍。李白常常自比從容指揮淝水之戰，以少勝多並贏得千古英名的東晉宰相謝安。但謝安本來出身名門望族，其家族勢力幾乎可以左右東晉一朝。至淝水之戰前，謝安已步入官場二十餘年，十分沉穩老練，且已掌握對東晉朝廷的絕對控制權。再者，謝安性情從容鎮定，所有這些，都是李白所不具備的。

中國的文人們往往僅僅只具有文士之才，卻愛做指點江山的夢想，以建立蓋世功業自命，而一旦一廂情願的夢想在嚴峻的現實上一再撞碎後，不是據此去清醒地認識自己，而只是激憤無比。李白的悲劇就在於他沒有政治才能卻總是希望在政治上大幹一番，而且是至死不悟，這就必然要導致他四處碰壁，一敗再敗的悲劇結局。

醉書亭

作家尹雪曼

許定銘

我是先讀到白先勇《永遠的尹雪艷》才知道作家尹雪曼的，因爲兩個人的名字很接近，印象深刻。事實上尹雪曼比尹雪艷出現要早得多，尹雪曼（一九一八至二〇〇八）是河南汲縣人，一九四〇年代西北大學畢業，美國密蘇里新聞學院新聞碩士，是資深而出色的新聞工作者及作家，曾任職於上海《益世報》、天津《民國日報》、西安《西京平報》及《台灣新生報》。

尹雪曼熱愛寫作，一九三四年已發表處女小說《二憨子》於天津《大公報》，第一本小說散文集《戰爭與春天》（重慶商務印書館，一九四三）是他在內地唯一的作品，此後著述五十餘部，全部是台灣出版的，二〇〇六年整理的《尹雪曼的文學世界》全套七冊，由其妻方荷主編，結集其畢生著述的精髓。

尹雪曼的書中，最著名的是曾獲台灣「教育部」學術文藝獎的《海外夢迴錄》（台北皇冠雜誌社，一九六六），全書十七萬字，以二十二篇散文，記述一九六〇年代初，台灣留學生在美國一邊工作一邊苦讀，滲和着血淚和歡笑的生活實錄。《海外夢迴錄》最初以連載的形式於一九六四年三月開始，在《皇冠》雜誌上刊出，連載期間已大受歡迎，作者收到大量讀者來信嘉許及鼓勵，一直刊至一九六五年十二月止才結集出版，一紙風行，迅即再版，後來還刺激作者寫了下集——長篇小說《留美外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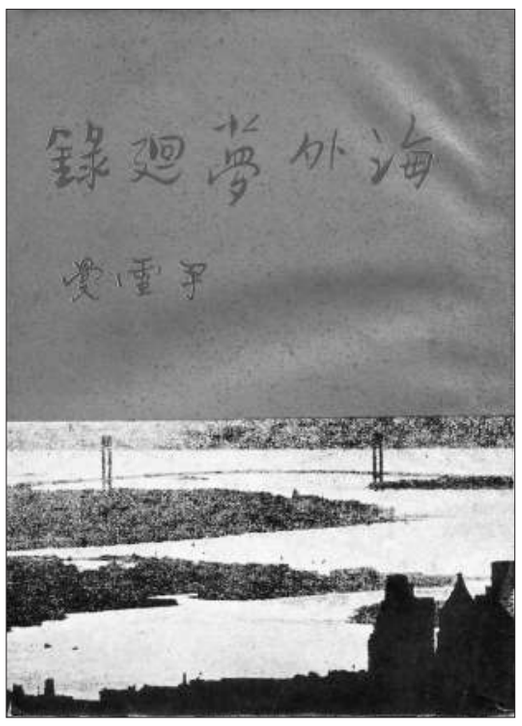

展覽人性

言止善

如是我見

一位到過美國普林斯頓大學醫院的朋友，將其見聞告訴大家，稱「這樣不期而遇的情景，是我的緣分，也是我的福分。」原來，「在醫院走廊兩邊的牆壁上，掛滿了一個個畫框，鏡框裡面裱裝着琳琅滿目的繪畫作品，全是眞品。」「每幅畫作的下面或旁邊，都有一方小紙卡，寫着作者的姓名，都是一些陌生的名字，和那些美術館見到的名畫相比，顯得稚嫩，甚至差距霄壤。但再仔細看，紙卡上還有一行小字，是對作者的簡單介紹，才忽然醒悟，原來這些畫全是殘障人的作品，每一行小字都介紹他們的病情，或小兒麻痺，或先天腦殘。有的已經治愈，有的尚在治療，有的則是無法根治。無論哪一個人，他們在繪畫方面所呈現的天才，都與常人無異，甚至更富有天才；而且，他們對於生活的熱愛，對於世界的關注，對於未來的嚮往，更是和我們常人一樣，所有的感情，或細膩，或奔放，或抽象，或形象，墨漬水暈，色彩淋漓，渲染在我的面前；使我彷彿能夠觸摸到他們怦怦跳動的心。」這裡陳列的所有畫作，一部分爲作者捐贈，其餘全爲醫院出資購買的。

無疑，這是一個人性美的展覽。它出現在一所醫院，這個「天使」聚集的地方，所以雖出乎初見者的意料之外，卻在情理之中。那麼，世間是不是也有揭露人性惡的展覽呢？當然有，除了不少與戰爭有關的以外，巴金倡議建的「文革博物館」即應屬此列。當今，我們還可做的另一件事，就是趕緊建「圓明園博物館」。

圓明園始建於康熙四十六年（一七〇九年），是清王朝花了一百五十年創建和經營的一座大型皇家宮苑。它佔地五千二百餘畝，園內不但匯集了江南若干名園勝景，還創造性地移植了西方園林建築，眞正做到了集古今中外造園藝術之大成。園內還曾藏有極爲罕見的歷史典籍和豐富珍貴的歷史文物，如歷代書畫、金銀珠寶、宋元瓷器等，所以圓明園堪稱一座人類文化的寶庫。

無比珍貴且無比華麗的圓明園在過去的一百五十年裡卻歷經劫難。頭等罪魁就是一八六〇年打進北京的英法聯軍，他們進園後，先將可以掠走的寶物搶劫一空，爲掩蓋罪行，再放了一把大火：數千軍人在園內縱火，大火燒了三天三夜，煙雲籠罩北京城而久久不散——可憐這舉世無雙的園林便成了一片焦土，此次大難，史稱「火劫」。一九〇〇年八國聯軍入侵之後，清政府再也無力控制圓明園，趁火打劫之徒肆無忌憚地鋸斷木橋的柱子、樁子，砍伐園中的樹木，甚至樹根，燒成木炭來出售，是爲「木劫」。到了民國初年，軍閥當道，圓明園裡尚可利用的建築材料進一步遭了殃，如地面的方磚、屋瓦、磚牆、石條、地下的木釘、木樁和銅管道均被洗劫，這一番折騰被稱爲「石劫」。一九四〇年後，日寇佔領下北京糧食緊張，於是開荒的農戶陸續入園，開始平山塡湖，開田種稻，至此，湖園之勝便蕩然無存，這一難，人稱「土劫」。

圓明園的劫難一直是華人心頭的痛。幾年前，有報道稱某商家有意再造圓明園，其動機和實施情況如何，均不得而知。實際上，如果我們能在遺址上建立一個「圓明園博物館」，盡量留住那一段歷史，讓世代參觀的人「知恥而後勇」，那比花巨資追回若干文物，或恢復一個「盛世的輝煌」，其意義要大得多。

「翻譯即背叛」

李景賢

燈下集

翻譯很難，不管口譯還是筆譯。我搞口筆譯多年，可謂嘗到過種種酸甜苦辣，因而說出這個話，大概還算有點資格。近日，有位權威人士把翻譯之難，抬到一個嚇人的高度，讓我始料不及。

寒慄一「怪」語

今年九月十一日，我的母校——北京外國語大學在北京亮馬河大廈，召開了一個「公共外交國際論壇」，國內外多位名流蒞臨致辭。全國政協外事委員會主任趙啓正作主旨報告時，用了七八分鐘暢談翻譯工作，凸顯其在公共外交的地位。說着說着，這位「中國政壇一大名嘴」，在身後的大屏幕上，用筆記本電腦，打出十八個外文字母：「Tradatore — traditore」。他先賣了個關子，讓在場的兩百多名來賓猜一猜：此話何意？我粗看了一下，覺得這兩個外文詞的字母一模一樣，不曉得有何玄妙，但又一轉念，這位大行家既然讓猜，自然有可猜之處，於是，又細看一下，才發現箇中奧妙：兩個詞確實不同，各九個字母中，第五個就不一樣，前者爲a，後者爲i。

趙啓正看無人猜出其意，便在大屏幕上打出五個漢字：「翻譯即背叛」，全場於是乎便大「啊！」了一聲。演講者告訴大家，這是句外國話，極言翻譯之難，難到有時譯出來，可讓人誤解或尷尬，甚至使原文大大「變味兒」。緊接着，他舉出了幾個譯例爲證。

趙啓正說，鄧小平在二十多年前，就提出了「韜光養晦，有所作爲」這一重要外交指導方針，但二十多年過去了，「韜光養晦」這四個字，據他所知，外文非但沒有譯好，有的譯文還讓人產生異讀，歪曲了鄧小平的原意，這樣的譯文，正好驗證了「翻譯即背叛」這句外國話。

在大屏幕上，旋即打出了「韜光養晦」兩段「譯文」的漢語大意：

隱藏能力，假裝弱小

掩蓋才能，等待時機

還沒有等大家細看，趙啓正就憤憤地說，還有更可氣的吶，不信，請看大屏幕：

隱藏野心，收起爪子

在論壇大廳內，立刻又爆發出了一聲更大的「啊！！」我當場就想，「韜光養晦」這一成語，是鄧小平在上世紀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針對蘇聯東歐劇變，借用來表述的一項基本對策。我們這些從事對蘇、對俄工作的人，在前些年，這四個漢字幾乎天天不離嘴，但究竟是何意，未必都眞能弄懂，只是在腦中，形成這樣一個粗淺概念：在對外工作中，處處須低調而爲。

這個論壇開完回到家後，我在幾種權威出版物中，查閱了「韜光養晦」這個詞條，見到類似的說法還有：「韜光晦跡」、「韜光斂跡」、「韜光隱晦」、「韜光用晦」、「養晦韜光」等十多種。我發現，「韜光」二字絕對是個好詞兒，「掩藏才華」之意。南朝梁代文學家蕭統，在《靖節先生集序》中有言：「聖人韜光」。

至於「養晦」是何意，在一些文獻中，有「晦跡」、「斂跡」、「隱跡」等相通用語，都與「跡」字相關，意爲「隱藏蹤跡」。西漢富平侯張純，在《復仇疏》中寫道：「其可者量授官職，如此則韜光晦跡者出矣。」由此可見，從原義上看，「韜光養晦」這四個漢字，是用來比喻斂藏才智，隱匿蹤跡的。鄧小平當年提出我們要「韜光養晦」，顯係用其轉義，但究竟是轉何意，在文字上，我沒有看到過他老人家的具體表述。不過，這位中國改革開放總設計師，在對內、對外談話中，曾一再告誡我們：要「埋頭實幹，做好一件事，我們自己的事」；「不隨便批評別人（**筆者註**：指別的國家）、指責別人，過頭的話不要講，過頭的事不要做」；同蘇聯再也「不搞意識形態爭論」；在世界上「千萬不要當頭」。我想，這些重要指導思想，也許是對「鄧氏韜光養晦」的精闢註腳。

在上面所引的第三個譯例中，一個「野心」，一個「爪子」，眞夠嚇人的，再加上「假裝弱小」、「等待時機」這類蹩腳譯法，不僅嚴重歪曲了鄧小平所用「韜光養晦」的原意，而且不經意間爲「中國威脅論」者，提供出某些似可「抓住」的口實。

「龍」字的英譯讓西方人恐懼

在上述論壇上，趙啓正作爲「翻譯即背叛」另一實證，舉了「龍」字的英文譯法。衆所周知，我們中國人自稱爲「龍的傳人」，這體現出一種傳統的文化理念。在漢語中，「龍」字有多義，除指古代某種動物外，還有一釋，與皇權有關，表示至尊至貴、威嚴威風，如「眞龍天子」、「龍袍」、「龍種」。趙啓正指出，英譯時，無論口譯還是筆譯，我們一直把「龍」譯爲「dragon」，而在英文中，此詞指一種怪惡動物，與我們中國人心目中的「龍」，是憎愛截然相反的兩種概念。

英文「dragon」一詞，來自希臘文「dragon」，是指一種「兩腳有翼之怪物」。在我國著作的英譯本中，有的西方人一見到這個「dragon」，就會產生某種惡感，對中國，對其當前的對外政策，乃至未來發展的戰略構想，都容易產生種不良，甚至不祥的聯想。對此，趙啓正激動地呼籲：要把這個「龍」字，直接音譯爲「long」，說有的東南亞國家就是這樣譯的。

用午餐時，我與幾位老大使聊到了「龍」的外文譯法。我們早就知道，西方人因爲英譯文這個「dragon」，對中國產生過某些誤解，有時甚至還很嚴重。因此，我們與趙啓正也有同感。大家認爲，「long」這一新譯法，不失爲一種不錯的選擇，但對這個新創的「英文詞」（也許也是新的「法文詞」、「西班牙文詞」），加上一個簡約、恰如其份的解釋才好。不過，此事說起來容易，做起來卻有難度。對這個「long」，不管如何解釋，總有人會聯想起那個「dragon」，而此詞的惡念，已深深扎根於一些西方人腦中，要讓其轉念，恐怕就更難。

有位大使問我，「龍」字的俄譯文怎麼講，我告訴他：「др А кон」，同樣出自希臘文「dragon」。他又問，俄國人對這個「др А кон」，是否也心存惡感？我略加思索後答道：那不一定，因爲俄羅斯人並不知道「др А кон」究竟爲何物，但覺得，既然中國人喜歡這種古代動物，就應尊重其所好。俄羅斯文化是一種獨特文化，東西方文化兼收並蓄，此乃其一大特質。

（上）

憶事蒼茫

（攝影）冰 凌

菲菜麵疙瘩

李 振

飲食男女

韭菜餡的餃子好吃，有人喜歡吃，但要說工序，又何其繁瑣麻煩，花長時間做餃子，只吃那麼一會兒，未必咂出什麼味道，已經囫圇嚥下肚了。而我對韭菜麵疙瘩卻情有獨鍾，視爲居家珍饈。與其餃子做起來難，吃起來易，不如做韭菜麵疙瘩，既來之，則食之，易於操作，不惹麻煩。

其實，韭菜麵疙瘩是一種北方麵食，又稱：「韭菜疙瘩」。小時生活在鄉村，母親每到春韭開鐮第一刀，就開始做韭菜麵疙瘩了，把切碎的韭菜放入麵粉，加些食鹽味精等簡單調味料，一起攪拌和勻，搓至手指粗細的條狀，揪成湯圓大小的麵疙瘩，入開水煮熟調味，出鍋即可。若在清閒日子，母親會花些時間和體力，擀成麵條，就成了韭菜麵條，和韭菜麵疙瘩一樣，色澤青綠，湯汁濃厚，鮮滑可口，可謂野味翡翠鍋裡鮮，是眞正的綠色食品呢。

後來，隨着生活品質提高，韭菜麵疙瘩雖做法傳統，但可以在湯汁上下些工夫，以高湯做底，佐入生薑葱花蘑菇木耳西紅柿之類，味道鮮美，依然是極具營養的家庭生活食品。自己動手，豐衣足食，操作起來相當簡便易行，適合於各種湯類。

雞湯韭菜疙瘩，伴入薑絲海帶絲，味道格外香濃。骨頭湯韭菜麵疙瘩，稍加蘑菇木耳西紅柿山藥等菜蔬，味道更加豐富。魚湯韭菜麵疙瘩，無需加入其他菜，已得純正口味。入口滑嫩，嚼之筋道，食之開胃。只需抽出點時間，勞煩發揮一下想像，韭菜麵疙瘩可葷可素，可主可副，居家過日子，省時又省力，安能吃出好的滋味和營養，何樂而不爲呢？

偶爾吃上一碗，總忍不住大流口水，還想接着再盛一碗，直到吃飽吃好不可。

葱蘭

曹乾石

人生在線

也許因爲它和平凡低廉的「葱」沾親帶故，所以被專家們從「花草四雅」這個鼎盛家族中開除出去，不屬於奇花異草之列。但是，我對葱蘭有着特殊的情感。記得八歲那年夏天，我爬樹不小心扭傷了腳踝，小腳紅腫得像白蘿蔔似的，十分疼痛。懂得一點民間草藥秘方的外公，就在階沿的籬笆腳下拔起幾棵綠色的葱蘭，洗淨後和絲瓜葉一起搗烘爛，然後加進冰片及麝香，熱敷在我的傷腳處。鬼使神差，沒到醫院打針吃藥，不幾天傷腳竟然好了。

今年仲春，學校的花匠清理花圃，精心地爲虞美人、牡丹、玫瑰、海棠等「朱門醉酒暈生臉，翠袖捲紗紅映肉」的名門「閨秀」施肥澆水、拔草理枝，而卻把一簇簇葱蘭視野草般地清洗出了花圃，扔在路上。我剛好從那裡經過，看了被太陽曬得焦根爛葉的葱蘭，覺得很可惜，隨手拿了一把回家。我將這一把已經半死不活的葱蘭分插在簷下、徑畔、籬腳……

我像愛護嬰兒一般愛護葱蘭，開始，每天給它澆水，白天有太陽時還給它搭棚遮陽。經過精心護理，葱蘭還是頑強地活下來了，並且繁衍了，不久殘枝敗葉中吐露出一個個新芽。「清明」一過，經過幾場春雨的澆灌，越發生機勃勃，一簇簇、一叢叢，在我的屋前宅後一字兒排開，碧如翡翠，灼灼有神，揮發着旺盛的生命力。

「秋分」過後，秋風掠過庭院，帶來陣陣幽香。起初我當桂花開了，跑到屋後一看，桂花還沒吐蕾。我把眼睛掃過屋前花壇邊的一排葱蘭，只見碧綠的莖叢中開着朵朵白花，冰清玉潔散發着陣陣濃郁的香氣。那一朵朵微小清秀的白色小花，或如美女秀髮上冰姿娟娟的一顆顆玉簪。或如一隻隻白蝶在綠葉中間翩躚，十分嬌美。我驚呆了，這花草中的「凡夫俗子」，曾被人從花圃中清除的葱蘭，開花時竟是這樣漂亮，撩人情懷，使人一見傾心。一場秋雨一場涼。不久，小白花凋謝了。葱蘭，儘管它僅有的一年中短暫的黃金時刻在無人問津的情況下孤寂冷落地度過了，但它沒有怒言，它有自己的慰藉，在露珠還在閃光，大地還沒有從綠色睡夢中醒來的黎明，在寧靜溫馨、雲破月來花弄影的良宵，它默默地吐露着芬芳，爲庭院增添恬靜的氣息。

賣糖挑子

季旭東

文化什錦

上世紀五六十年代的南京城裡有許多挑着貨擔，走街串巷，以孩子爲主要銷售對象的賣糖果小販，這便就是賣糖挑子。

那年頭，糖果對孩子們來說是有着特殊吸引力的，哪怕能吃上半粒也是一種極美的享受。所以在販食品的挑擔商販中，賣糖果的佔了一多半。與商店相比，賣糖挑子的糖果品種很少，麥芽糖是挑子上的主打貨。每當聽到拿腔拿調的「麥芽糖嘍……」吆喝聲和卜隆咚的小搖鼓聲，孩子們便知是賣糖挑子來了。當賣糖挑子走到近前時，人們可以看到，在小販挑的兩個貨筐中，一個擺放着麥芽糖（偶爾也會有些其他糖果），而另一個裝的卻是廢銅爛鐵、舊玻璃瓶等。這是因爲在那些年間，孩子們手中很少有錢，所以賣糖挑子小販便允許他們以廢舊物品換糖吃，小販們視廢舊物品的品種與數量來決定換給多少。在收下廢舊品後，小販們就用刀切出要換給的麥芽糖，送到孩子們的手中。因爲那時換糖的多而買糖的少，因而也有人稱賣糖挑子爲換糖挑子。至於小販們爲什麼樂於販麥芽糖呢？那是因爲麥芽糖成本低——其主要原料爲麥粒，加工簡單——只需將麥粒發酵，再萃取生成的糖稀並加以固化即可；而且麥芽糖也便於切割，出售方便。小販們售或換完糖後，再將換得的舊物拿到廢品收購站去變現，多少總是能賺到些錢的。

有些賣糖挑子小販乾脆將固化的麥芽糖稀裝在鐵皮桶中挑着去賣或換。麥芽糖稀是一種深褐色的黏稠膏狀物，小販們在賣或換時，以兩根小竹棒從糖稀桶中絞出一團，再連糖帶棒遞到孩子們手中；孩子們拿到手後，除了吃外，還可以把竹棒上的糖拉來扯去地把玩。還有些小販則專事麥芽糖塑生意，他們以糖稀爲原料，或捏或吹，不一會便可塑出如「老鼠偷油」、「旱煙嘴」、「黃狗」等造型，很是吸引孩子們的眼球。當然糖塑的要價也會比普通麥芽糖貴些。另外，糖塑也是個非三五日能學會的手藝，因此賣糖塑的多是些中老年人。他們在挑子面上擺放着些做好的糖塑作爲樣品，以吸引孩子們的注意力；每當有人要時，便就地放下挑子，現做現賣或換。

在賣糖挑子中也有賣龍鬚糖的，此糖是以炒麵粉與麥芽糖稀爲原料的。賣龍鬚糖小販的一隻挑筐上有塊用作製龍鬚糖的案板。如果有人要龍鬚糖，小販便將挑子放在地上，然後在把麻油與糖稀加到放在案板上的麵粉中，再在案板上把加了糖和油的炒麵粉反覆搓拉成絲狀，最後將搓好的糖放在芝麻罐中滾上些芝麻，即可交到孩子手中了。據說龍鬚糖是古時的一位皇帝因見此糖綿白且細如龍鬚而賜的名字。

當時的學校及幼兒園門口是賣糖挑子經常光顧的地方，但逢下課或教學，只要在校門或園門外見到孩子們扎堆，那多半是以賣糖挑子爲中心的。有時賣糖挑子也會聚集得多到影響交通甚至正常授課，以致於校方或園方不得不組織人將他們趕開……

賣糖挑子的小販中也有些爲人不地道者。這中有人設賭局，誘使孩子們以錢或廢舊物品參賭，以賭贏糖吃。結果當然是輸多贏少，輸者的錢或物自然就被小販們白得了。更有的小販以糖爲餌，唆使孩子們偷拿家中的貴重物品，如手表、半導體收音機等，所幸的是這類壞小販爲數不多。

平心而論，當年那些賣糖挑子的小販們風裡雨裡，走街串巷，以期掙上點養家餬口的錢，也眞不容易。可是到了「文革」，賣糖挑子也成了資本主義的，不能做了。改革開放後，賣糖果小販重返市場。不過他們已不用再挑擔了，因爲他們有了助力車、機動三輪車等載具，條件差的也有輛腳蹬三輪了。當然，今天的孩子對賣糖果的小販也不再趨之若鶩，這原因自然在今天已經不再是當年那種物資匱乏的時代了。